

安徽工业大学办公室文件

办〔2014〕29号

关于成立安徽工业大学工商学院 合作办学工作组的通知

各院（部），行政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为推进安徽工业大学工商学院规范验收工作，促成校企合作办学，经校领导同意，成立安徽工业大学工商学院合作办学工作组。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陈 润

副组长：林钟高 葛芦生

成 员：戴玉纯 许杰星 汪家常 蔡保兴 凤 杰 王世俊

陈志勇（法律顾问）

工作组办事机构设在发展规划处。



抄送：安徽工业大学工商学院。

安徽工业大学办公室

2014年5月15日印发
